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ACCEPTANCE MONITORING REPORT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PCCP管道制造项目
委托单位 project undertaker	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Report Prepared by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说　　明

1、　本报告无公章、骑缝章无效。

2、　报告无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编制单位法人代表、项目负责人、报告编写人签名无效，报告自行涂改或删减无效。

3、　部分复制本报告无效，全部复制本报告需重新加盖公章。

4、　检测方仅对送检样品或自采样品检测结果负责，对于报告内容中现场不可重现的调查与监测数据，仅代表监测时的状态与监测空间结果。

5、　报告未经检测单位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

6、　报告只对委托方负责，需提供给第三方使用，请与委托方联系。

7、　对报告内容若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后 15 日内向本检测单位提出，逾期不受理。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签字）：

项 目 审 核 人（签字）：

报 告 编 写 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盖章）：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　　话：	13984200040	电　　话：	0851-33225108
传　　真：		传　　真：	0851-33223301
邮　　编：	551100	邮　　编：	561000
地　　址：	贵州省贵阳市息烽县西山镇金星村金竹坪	地　　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产业园区标准化厂房（原宝龙型材）第四层

营业执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402MA6GNMX16T

名　　称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产业园区标准化厂房（原宝龙型材）第四层
法定代表人	刘鎏
注册资本	贰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7年12月28日
营业期限	2017年12月28日至2037年12月27日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环境监测，污染物排放监测，公共场所卫生检测与卫生学评价，辐射检测，食品检测，药品检测，化工原料及产品质量的检测。

登 记 机 关

2019 年01 月15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gz.gsx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82412341061

名称：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产业园区标准化厂房（原宝龙型材）第四层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CMA

182412341061

发证日期：2018 年 07 月 13 日

有效期至：2024 年 07 月 12 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目　录

表一、项目基本情况.....1
表二、建设内容.....2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及环保设备的投资情况.....6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9
表五、质量控制.....12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13
表七、验收监测工况及验收监测结果.....16
表八、环境管理检查.....19
表九、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21
表十、附件.....2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42

表一、项目基本情况

<table>
<tr><td>建设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PCCP 管道制造项目</td></tr>
<tr><td>建设单位名称</td><td colspan="5">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td></tr>
<tr><td>建设项目性质</td><td colspan="5">新建</td></tr>
<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5">贵州省贵阳市息烽县西山镇金星村金竹坪</td></tr>
<tr><td>主要产品名称</td><td colspan="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C3029</td></tr>
<tr><td>设计生产能力</td><td colspan="5">23kmPCCP/年</td></tr>
<tr><td>实际生产能力</td><td colspan="5">900mPCCP/天</td></tr>
<tr><td>建设项目环评时间</td><td>2018.8</td><td>开工建设时间</td><td colspan="3">2018.1</td></tr>
<tr><td>调试时间</td><td>2018.10</td><td>验收现场监测时间</td><td colspan="3">2019.03.07 2019.03.08</td></tr>
<tr><td>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td><td>息烽县环境保护局</td><td>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td><td colspan="3">贵州省化工研究院</td></tr>
<tr><td>环保设施设计单位</td><td></td><td>环保设施施工单位</td><td colspan="3"></td></tr>
<tr><td>投资总概算（万元）</td><td>6000</td><td>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td><td>97.71</td><td>比例</td><td>1.62%</td></tr>
<tr><td>实际总概算（万元）</td><td>3600</td><td>环保投资（万元）</td><td>77.71</td><td>比例</td><td>2.16%</td></tr>
<tr><td>验收监测依据</td><td colspan="5">（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 年第 9 号；
（4）贵州省环境保护条例，2009 年 6 月 1 日；
（5）贵州省化工研究院编写的《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PCCP 管道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8 月；
（6）息烽县环境保护局关于《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PCCP 管道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息环审表〔2018〕第 26 号；
（7）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2019年3月7日。</td></tr>
<tr><td>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td><td colspan="5">《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table>
<tr><td>因子</td><td>限值</td><td>因子</td><td>限值</td><td>因子</td><td>限值</td></tr>
<tr><td>pH（无量纲）</td><td>6-9</td><td>动植物油</td><td>100</td><td>悬浮物</td><td>400</td></tr>
<tr><td>粪大肠菌群</td><td>—</td><td>化学需氧量</td><td>500</td><td>氨氮</td><td>—</td></tr>
<tr><td>阴离子表面活性剂</td><td>20</td><td>五日生化需氧量</td><td>300</td><td></td><td></td></tr>
</table>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排放标准
<table>
<tr><td>因子</td><td>限值</td></tr>
<tr><td>总悬浮颗粒物</td><td>1.0mg/m^3</td></tr>
</table>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标准限值
<table>
<tr><td>因子</td><td>烟尘</td><td>氮氧化物</td><td>二氧化硫</td></tr>
<tr><td>限值</td><td>20mg/m^3</td><td>200mg/m^3</td><td>50mg/m^3</td></tr>
</table>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table>
<tr><td>限值</td><td>60dB(A)（昼间）</td><td>50 dB(A)（夜间）</td></tr>
</table>
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暂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修改单。</td></tr>
</table>

表二、建设内容

（1）地理位置

本项目厂比位于息烽县西山镇金星村，根据现场踏勘和资料收集，建设区域无溶洞，无地下暗河，用地不在军事禁区和军事管理区。本项目不占用耕地不存在拆迁和补偿。厂址北侧临近龙黔大道(由息烽县阳朗坝至小寨坝)，厂区最近的居民为东北面 80m 的金星村零散居民，其余居民点均在 200m 以外的区域。

（2）项目组成

项目占地面积 42579.69m²，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钢筒车间、生产加工区及砂石堆棚、锅炉房、试验修补区、废水沉淀池等，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主要设备见下表。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名称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钢筒车间	位于厂区西部，占地面积2528.8m²，单层彩钢板结构，内部设置原材料存放区、成插口制造区、焊接区、打磨区和钢筒制造区。
	生产加工区	占地3333.5m²，露天厂房，设置于厂区中部，主要设置搅拌楼（半封闭式）、浇筑坑（含蒸养功能、四周彩钢瓦围墙隔音）、缠丝和喷浆，主要进行管芯成性和缠丝喷浆。
辅助工程	砂石堆棚	占地面积600m²，设置在厂区南侧，棚架半封闭式，混凝土地面，料仓带遮雨棚，高度为9m。
	水泥筒仓	共设置3个筒仓。分别在搅拌楼设置2个100t的水泥筒仓（H=15m、Φ1200mm）、在喷浆设置1个50t多水泥筒仓（H=15m，Φ600mm）。
	试压区	位于厂区北侧面，露天，用于PCCP力学性能测试，不使用化学试剂。
	成品堆放区	位于厂区北侧，露天，占地面积2538m²，用于产品堆存。
	沉淀池	位于生产区南侧，容积15m³，主要收集PCCP管道养护废水，经过沉淀池处理后排入排水沟。
	雨水收集池	位于生产厂区南侧地势较低出，容积20m³，主要收集厂区初期雨水，排入排水沟。
	配电房	位于厂区西南角，设置变压器1台。
公用工程	给水	由息烽县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排水	实行“雨污分流”制，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排入排水沟。员工洗漱清洗经沉淀后排入排水沟。入厕废水排入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
	供电	由息烽县市政供电电网供应。

本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1	混凝土搅拌机	CMP1500	1 套
2	卷圆机	Φ600-2400	1 台
3	扳边机	Φ600-2400	1 台
4	胀圆机	Φ600-2400	1 台
5	小螺旋焊	Φ600-2400	1 台
6	芯筒	Φ700	1 幅
7	承接口组装台架	Φ600-1600×6	1 台
8	卧式钢筒水压	Φ600-1600×6	1 台

9	水压机内胆	Φ700×6M	1 副
10	立式振动钢模	Φ700×6MPCCPL	15 套
11	卧式缠丝机	Φ600-1600×6M	1 台
12	缠丝机配件	整体机架	1 套
		电动接丝机	1 台
		Φ700 堵头	1 套
		净浆喷射	1 套
		自动上管系统	1 套
13	卧式辊射机	Φ600-1600×6M	1 台
14	辊射机配件	Φ700 堵头	1 套
15	卧式成品水压机	Φ600-1600×6	1 台
16	水压机堵头	Φ700	1 套
17	管芯吊具	Φ700	1 副
18	下料帽	Φ700	1 副
19	倾管机	Φ600-1600	1 台
20	风动振动器	ZDH25	30 只
21	燃气锅炉	WNS2-1.25-YQ	1 台

（3）项目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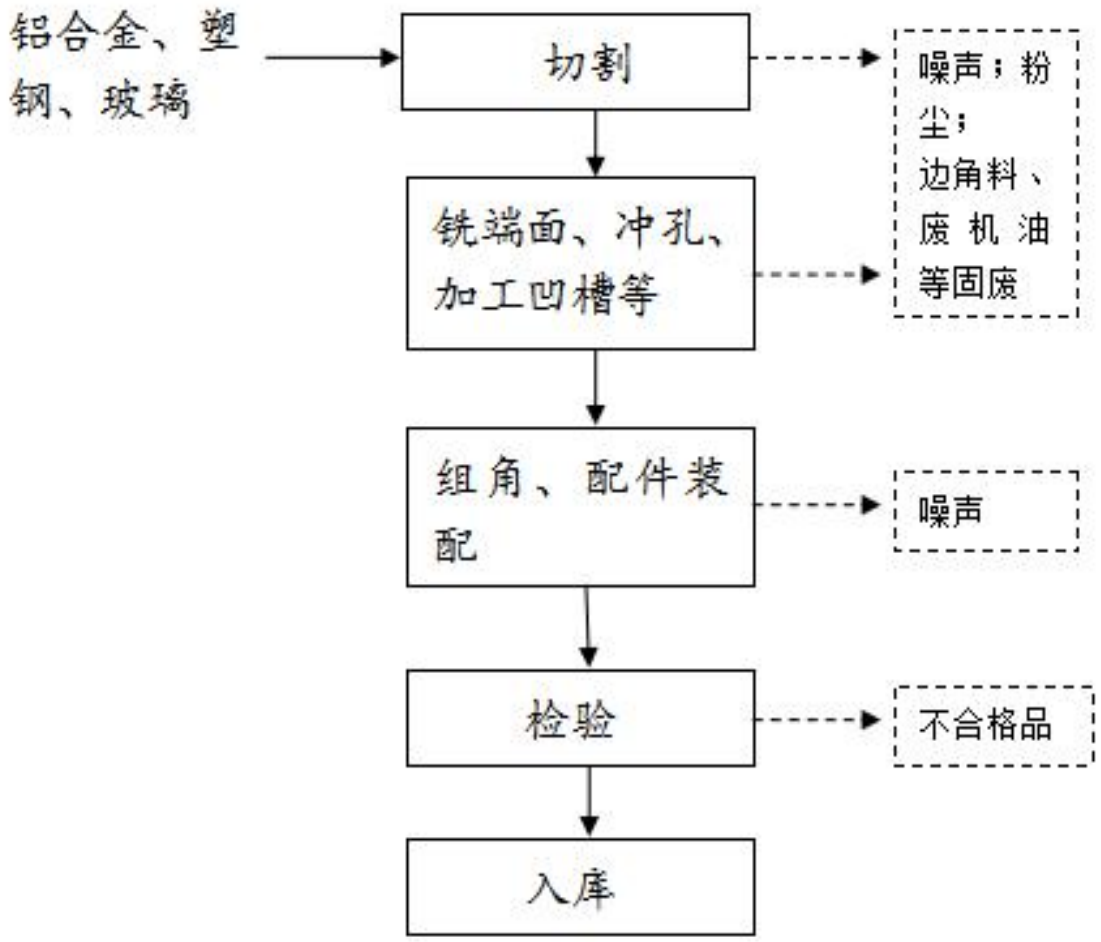

生产工艺流程图

（1）钢筒制造

A、承、插口钢环加工

PCCP 接头采用承口、插口形式通过橡胶圈密封连接，承口钢环和插口钢环是管材连接、止水的重要部件。承插口钢板型材经剪切下料、卷圆焊接、承口钢环轧边成型、承口和插口钢环涨圆等工序，使承插口钢环达到规定的配合精度。

B、钢筒制作

钢筒是管体防渗的主要部分。钢筒焊制采用螺旋焊接成型工艺。螺旋焊接工艺是将薄钢板开卷、清边，在自动螺旋焊机上装配承插口钢环，采用埋弧焊机系统进行螺旋焊接。成型钢筒按设计要求进行静水压检验，经打压试验合格即为合格产品。

（2）管芯混凝土成型

A、混凝土搅拌

水泥进厂后送入简库储存，由螺旋输送机送入搅拌楼相应的秤量科斗计量；砂石存放在堆棚，由装教车送到配料斗特砂、石输送配料仓，配料仓下设秤量斗，称量好后通过皮带输送机输送到批拌楼上的智存科斗中，与经秤量好的水泥起，同时由闸门控制进入搅拌机；外加剂和水均由相应的计量秤计量，计最后的外加剂可先投入到计量好的水中，由水泵均匀的送入搅拌机中；搅拌好的混凝土等级为不低于 C55，用于 PCCP 管芯成型环节。

将制造好的压力钢管吊入模具中，浇筑搅拌好的混凝土，钢筒镶嵌在混凝土之中，经过高频强力震动，使混凝土密实成型。混凝土管芯经过蒸汽养护、脱模后进入缠丝工序。

（3）缠绕预应力钢丝

管芯缠丝工序是 PCCP 制作重要质最控制点。将混凝土管芯吊至缠丝机工作台，预应力钢丝以设计规定的拉应力和间距螺旋状缠绕在管芯上。维丝过程中需婴同时喷涂水泥净浆。

（4）水泥砂浆保护层喷涂

水泥砂浆保护层对钢丝起保护作用，砂浆喷涂前，首先向缠丝管芯表面喷涂按规定比例拌制的水泥净浆，然后采用水泥砂浆辊射机高速喷涂砂浆保护层。保护层经检测达到要求后进行养护。

（5）管芯及产品养护

①混凝土管芯养护：由于冬季时温度低，会影响混凝土的粘连固化，为确保冬季时混凝土管芯能够粘连固化，本项目采用蒸汽养护，将蒸汽通入养护坑内，对混凝土管芯进行保温，确保管芯及时粘连固化。

②成品养护：为防止夏季成品 PCCP 管晒裂，需要进行洒水增湿养护。

（6）防腐层涂覆

为确保钢筒插口的生锈，本项目采用人工涂覆防腐剂(主要成分为环氧树脂)，自然干化。

（4）项目给排水。

给水：项目用水来自市政自来水供给，项目用水为生活用水、清洁用水、生产用水和绿化用水。

排水：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项目雨水经过雨水管道排入市政雨水管道中，项目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息烽县市政污水管网，生产废水经过沉淀后循环使用。

（5）人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核定职工 12 人。工作时间为 8 小时工作制，夜间不生产，年工作日为 240 天，员工均来自附近村寨，厂内不设置食堂。

（6）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52 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建设项目建设按照设计和环评要求建设，未发生重大改变。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及环保设备的投资情况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项目雨水经过雨水管道排入市政雨水管道中，项目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息烽县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绿源污水处理站，生产废水经过沉淀后回用，剩余排入市政管道。

废水排放及治理措施

污染源	治理措施	排向
生活污水	化粪池	市政污水管网
生产废水	沉淀池	

2、废气

项目主要废气为生产产生的粉尘和锅炉烟气，粉尘主要为搅拌机产生的粉尘、水泥仓呼吸口产生的粉尘、物料堆棚和场地产生的无组织粉尘，搅拌机产生的粉尘经过密闭空间，通风口安装布袋除尘，使粉尘自由落下，水泥仓产生的粉尘由筒仓除尘器处理后自由降落，出气口采用纱布封口，然后废气无组织排放，厂区无组织粉尘通过加强地面清洁，进出车辆减速慢行等措施可有效减少产生量，锅炉采用清洁能源天然气作为燃料，烟气经烟囱排放。

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

污染源	污染物	排放形式	治理措施
搅拌机	粉尘	无外排	自然降落
水泥仓	粉尘	无外排	自然降落
锅炉	氮氧化物、烟尘、二氧化硫	有组织	烟囱排放
厂区	颗粒物	无组织	加强地面清洁，进出车辆减速慢行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为搅拌楼、卷筒机、试压机、风机和泵等设备噪声，项目通过基础安装减振措施，采用隔声墙，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等方法，有效减少了噪声源产生的噪声。

噪声排放及治理措施

污染源	污染物	排放形式	治理措施
人类活动	噪声	间断	/

设备		间断	采用低音设备、隔声墙

4、固废

本项目的固废主要为员工的生活垃圾、边角料、焊渣、废混凝土、粉尘、沉淀池沉泥、废机油等。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收集清运处置；

沉淀池沉泥、粉尘：回用于生产；

边角料、焊渣：厂家回收利用；

废混凝土：指定建筑垃圾填埋场妥善处理；

废机油：收集到危废间，交给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固废排放及治理措施

污染物种类	治理措施
生活垃圾	定点堆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边角料、焊渣	厂家回收利用
废机油	收集到危废间，交给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沉淀池沉泥、粉尘	回用于生产
废混凝土	指定建筑垃圾填埋场妥善处理

5、环保设备投资情况

环保设备投资一览表（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作用	设计费用	实际费用
施工期	水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废水沉淀池	收集处理基坑废水	1	1
	大气污染物防治措施	洒水装置	洒水降尘	1	1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生活垃圾收集桶 2 个	收集生活垃圾	0.01	0.01
		建筑垃圾、装修垃圾、生活垃圾清运	妥善处理各类垃圾	0.5	0.5
	声环境保护措施	低噪声设备降噪措施	使施工噪声达到《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限值	2	2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修建雨水倒排沟渠	减少水土流失	2	2
营运期	水污染防治措施	沉淀池	对地坪冲洗废水机设备清洗废水、软水制备废水、水压机实验废水沉淀处理	2	2
		初期雨水收集池	收集前 10 分钟初期雨水	3	/
		化粪池	一座	1	1
		事故池	容积 15m³	2	/

		消防池	长 7.5 米，宽 4.5 米，深 2.8 米	/	2
	大气污染物防治措施	搅拌机，集气罩+布袋除尘器（2 套）+15m 高排气筒（2 根）	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除尘效率 99.8%以上	10	10
		水泥筒仓，自带的滤芯除尘器	处理水泥筒仓呼吸口粉尘，达到《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1 排放标准，除尘效率 99%以上	3	2
		半封闭砂石堆棚	抑制堆棚扬尘，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标准	5	5
		喷淋抑尘系统（2 套）	抑制堆棚和上料区粉尘产生，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标准	2	3
		道路洒水抑尘设施、车辆冲洗设施	抑制道路扬尘，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标准	1	1
		钢筒车间强制通排风系统	抑制焊接烟尘和磨光粉尘，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标准	5	3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废料池	收集废弃混凝土	2	1
		废机油收集桶	装废机油	0.1	0.1
		危废暂存间	暂存废机油，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相关要求进行防渗	5	2
		生活垃圾收集桶	装存生活垃圾	0.1	0.1
	声环境保护措施	低噪声设备、墙体隔声、基础减振等	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50	40
合计				97.71	77.71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本项目混凝土搅拌机和砂浆搅拌机集科时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排入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9.8%以上)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②筒仓呼吸口产生的粉尘(有组织排放)

简仓位于搅拌站主机楼，共计3个简仓，每个筒仓顶上呼吸口处均安装仓顶滤芯除尘器(除尘效率9%以上)处理简仓呼吸口产生的粉尘，仓顶除尘器采用的是滤芯除尘器，处理后由除尘器排放口直接排放。本项目料仓呼吸口产生的粉尘经该除尘器处理后能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1排放浓度限值，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③运输车辆扬尘(无组织排放)

通过及时清洁道路、洒水抑尘，降低道路粉尘的产生，车辆进出厂区用水进行冲洗，并要求车辆在运输粉煤灰和水泥过程中要密闭等措施处理后。拟建项目营运期运输车辆产生的扬尘无组织排放在监控点的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标准。

④砂石堆棚粉尘、物料输送及投加粉尘(无组织排放)

项目砂石堆棚砂石卸料时会有粉尘产生，物料输送到称量斗以及物料投加过程中均有粉尘产生。本项目骨料堆棚采用半封闭堆棚，砂石卸料产生的粉尘会在堆棚中自然沉降，同时在堆棚和上料区设置2套喷淋抑尘系统，定期喷淋抑尘，无组织排放的粉尘经处理后在监控点的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标准，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磨光粉尘

项目承插口钢环制作过程中，对口焊缝及焊渣必须清理干净并用磨光机磨平，此过程中将产生定量的金属粉尘。由于金属粉尘比重相对较大，一般约85%以上的金属粉尘快速沉降，主要沉降在设备周围，外排粉尘量较少，主要通过车间内加强通风，操作工人配套口罩等个人防护措施。

(3)焊接烟尘

由于本项目焊接量少，通过加强焊接区域强制通风，使焊接烟尘快速扩散，类比同类型企业可知，焊条发尘量平均为7.5g/kg，烟气粒度0.10-1.25um，则焊接烟尘产生量为2.5kg/a，9.3g/h。

(4) 蒸汽锅炉烟气:本项目2th天然(蒸汽锅炉烟气中SO_2、NO_2、烟尘排放量分别为0.064kg/h(29.4mg/Nm^3)、0.3kg/h(137.6mg/Nm^3)、0.0385kg/h(17.7mg/Nm^3)，烟气通过10m高的排气筒直接排放，能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燃气锅炉排放标准。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废气经环保设施处理后，经预测可知，在下风向厂界粉尘最高浓度为 0.0682mg/m^3<0.5mg/m^3，能够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标准，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本项目周边距离最近的村寨为东侧 80m 的金星村零散居民，故项目无组织排放的粉尘，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为 0.0682mg/m^3<0.45mg/m^3，能够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对附近居民的影响较小。

(5)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经过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计算结果为“无超标点”，故本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6.2、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的废水主要为搅拌机清洗废水、混凝土运输车辆冲洗废水、作业区地面冲洗水、试验室废水及员工生活污水、食堂餐饮废水等。

1)生产废水

本项目生产产生的地坪冲洗及设备清洗废水、软水制备废水、试压废水主要含有 SS，排入厂区沉淀池（容积约 15m^3）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对水环境影响较小。

2)生活废水

本项目入厕废水产生量约有 0.12m^3/d，排入站区化粪池，定期清掏外运作农肥。员工洗手清洁产生的废水，排入厂区 I5m^3 的沉淀池处理，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3)经评价人员对项目区域污水管网的调查，目前该区域市政污水收集管网正在规划建设中，待项目区域市政污水收集管网建成投运后，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6.3、固体废物

1）一般工业固废

除尘器收集粉尘经收集后回用于混凝土生产，不外排；钢板边角料和焊流外售给当地绿色资源部门；废混凝土经收集暂存厂区南面废料池（20m^3），运往当地城管部门指定的建筑垃圾填理场妥善处理；沉淀池沉泥经定期清理收集，回用于混凝土生产，不外排；废减水剂桶由生产厂家回收再利用。

2）危险度物

在设备机修和车辆维修过程有度机油产生，根据《国家危险度物名录》(2016 版)属于 HW08 废矿物油，是危险废物，在机修间内设置危险度物暂存间（5m²）暂存废机油，及时交由具有危度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暂存间应严格《危险度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的相关要求进行设置，并设置危险度物标识。

3）生活垃圾

本项目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在采取上述妥善处置固体度物措施的情况下，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6.4、噪声

营运期本项目设备噪声级为 75-100dB(A)，由于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距离厂界最近距离不小于 17m，且位于厂区中部本项目通过优先选用高效低噪声设备，搅拌楼等设备采用彩钢板遮挡、浇注坑采用彩钢瓦围挡、隔音，且基座安装减振垫，加强设备维护，厂区四周设置实体围墙等措施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且本项目夜间不生产，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7、环保可行性评价结论

在实施项目的同时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原则，并按照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在运行过程中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确保各项处理设施正常运转，污染物达标排放，并建立行之有效的安全、环境管理制度，从环保角度看本项目的建设可行。

二、建议

建设单位应加强厂区绿化，加强设备管理，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详见附件 1

表五、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验收监测严格按国家环保总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国家环保总局环发[2000]38 号附件）执行。

（2）验收监测期间，确保工况负荷达到定额负荷 75%以上，如达不到要求，则停止监测。

（3）采样人员必须遵守采样操作规程，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4）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5）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及时了解工况情况，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有关要求。

（6）采样仪器要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测量前后要进行仪器自校准。

（7）监测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检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性。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6.1、环评项目环保设施验收清单

项目环保设施验收清单

污染类型	污染物	验收内容	数量
大气	混凝土搅拌机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	1
	砂浆搅拌机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	1
	水泥筒仓，自带滤芯除尘器	水泥筒仓仓顶自带滤芯除尘器	2
	砂石存放	半封闭砂石堆棚	1
		喷淋抑尘装置	/
	运输扬尘	道路洒水抑尘	/
	车间无组织粉尘	排风机	20
水环境	生产废水	沉淀池	1
	初期雨水	初期雨水收集池	/
	化粪池	/	1
	事故池	应急事故废水存放	/
固体废物	工作人员	移动垃圾箱	/
	生产过程	废料池	1
		储存废机油	4
		危废暂存间	1
声环境	生产设备	基础减振、墙体隔声	—

6.2、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监测点位：化粪池排口

监测项目：pH、粪大肠菌群、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悬浮物

监测频次：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执行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

2、废气

（无组织）

监测点位：厂界四周设 4 个监测点

监测项目：总悬浮颗粒物

监测频次：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执行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无组织排放标准

（有组织）

监测点位：锅炉烟囱排口

监测项目：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监测频次：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执行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标准限值

3、噪声

监测点位：厂界东、南、西、北外 1m 处各设置 1 个噪声监测点。

监测项目：厂界噪声（等效声级 Leq）。

监测频次：每天昼、夜间各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执行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78-2008）2 类标准。

分析方法、方法检出限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检出限
pH(无量纲)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6920-1986	0.01pH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_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和滤膜法（试行）HJ/T 347-2007（多管发酵法）	—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0.05mg/L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分解法 HJ 57-2017	—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

烟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³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78-2008）	—

监测仪器一览表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尘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C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pH	笔式酸度计	XC-2602

表七、验收监测工况及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验收监测应当在确保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情况下进行，当工程工况不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不正常时，通知监测人员停止监测，以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运行情况具体见下表。

工况运行情况一览表

日期	设计规模	监测期间产量	运行负荷%
2019.03.07	23km/年（958m/天）	900m/天	93.9
2019.03.08		900m/天	93.9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日期	项目	单位：mg/L，特殊备注除外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2019.03.07	pH（无量纲）	7.25	7.31	7.23	6-9	达标
	悬浮物	15	15	14	4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30	25	26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8	10.3	11.3	300	达标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05	0.06	0.06	20	达标
	动植物油	0.08	0.08	0.09	100	达标
	粪大肠菌群（MPN/L）	24000	35000	28000	—	—
	氨氮	5.15	4.82	4.75	—	—
2019.03.08	pH（无量纲）	7.31	7.32	7.35	6-9	达标
	悬浮物	13	16	17	4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29	31	27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11.8	11.3	10.3	300	达标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05	0.05	0.06	20	达标
	动植物油	0.08	0.07	0.08	100	达标
	粪大肠菌群（MPN/L）	28000	35000	22000	—	—
	氨氮	5.18	4.75	4.88	—	—
备注	1、执行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2、废气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单位 mg/m³）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2019.03.07			2019.03.08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总悬浮颗粒物	厂界东侧 1#监测点	0.084	0.117	0.067	0.117	0.100	0.134	1.0	达标
	厂界南侧 2#监测点	0.100	0.134	0.083	0.084	0.067	0.100	1.0	达标
	厂界西侧 3#监测点	0.150	0.200	0.134	0.200	0.134	0.167	1.0	达标
	厂界北侧 4#监测点	0.167	0.200	0.184	0.150	0.117	0.134	1.0	达标
监测点最高浓度值		0.167	0.200	0.184	0.200	0.134	0.167	—	—
备注	1、监测期间气象条件：2019.03.07，晴；2019.03.08，晴； 2、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标准。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一）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2019.03.07			2019.03.08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3次		
含氧量（%）		4.0	4.0	4.0	3.8	3.8	3.8		
烟气流量 m³/h		1579	1556	1578	1533	1559	1594	—	—
标杆流量 m³/h		1076	1060	1075	1040	1058	1081	—	—
烟尘	实测浓度（mg/m³）	8.50	10.3	8.49	8.64	12.2	10.1	—	—
	折算浓度（mg/m³）	8.75	10.6	8.74	8.79	12.4	1.03	20	达标
含氧量（%）		3.7	3.9	4.0	4.0	4.3	3.8		
烟气流量 m³/h		1609	1609	1609	1544	1544	1544		
标杆流量 m³/h		1154	1154	1154	1053	1053	1053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mg/m³）	ND	ND	ND	ND	ND	ND	—	—
	折算浓度（mg/m³）	/	/	/	/	/	/	500	达标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mg/m³）	108	107	106	93	103	105	—	—
	折算浓度（mg/m³）	109	110	109	96	108	107	200	达标
备注	1、管道高 30m，内径 0.15m； 2、“ND”表示检出结果低于仪器最低检测限值； 3、执行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标准限值。								

3、噪声：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等效声级 Leq 值，dB(A)		主要声源	达标情况
			测定结果	执行标准		
噪声监测结果	2019.03.07	厂界东外 1m	59.2	60（昼）	机械噪声	达标
		厂界南外 1m	58.3			达标
		厂界西外 1m	54.2			达标
		厂界北外 1m	54.1			达标
		厂界东外 1m	42.9	50（夜）	环境噪声	达标
		厂界南外 1m	43.3			达标
		厂界西外 1m	44.2			达标
		厂界北外 1m	43.4			达标
	2019.03.08	厂界东外 1m	59.3	60（昼）	机械噪声	达标
		厂界南外 1m	58.2			达标
		厂界西外 1m	54.2			达标
		厂界北外 1m	52.9			达标
		厂界东外 1m	43.4	50（夜）	环境噪声	达标
		厂界南外 1m	43.1			达标
		厂界西外 1m	44.4			达标
		厂界北外 1m	43.4			达标

注：1、执行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2、监测时间段为昼间（06:00-22:00），夜间（22:00-06:00）；

3、检测前校准值93.8dB(A)，检测后校准值93.8dB(A)；

4、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天气状况	昼间最大风速（m/s）	夜间最大风速（m/s）
2019.03.07	阴	1.9	2.0
2019.03.08	阴	1.8	1.9

表八、环境管理检查

环境管理检查：

8.1、“三同时”执行情况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的要求，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委托贵州省化工研究院承担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贵州省化工研究院于2015年7月完成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在2018年9月17日取得了息烽县环境保护局关于《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PCCP管道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息环审表〔2018〕第26号。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PCCP管道制造项目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和同时运行的“三同时”制度，目前项目化粪池、布袋除尘器等环保设施运行状况正常。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进行企业自主验收，并委托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工程进行环保验收监测。

8.2、环境管理的制定与执行情况

本项目未编制应急预案，未制定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建议业主制定一定的环保管理规章制度，现项目环保档案管理工作由公司卢恒负责。

8.3、环保设施的运行及维护情况

本项目的环保设施、设备的维护由公司卢恒负责，定期对布袋除尘器系统、化粪池以及其他环保设施进行巡检，在巡检过程中发现设备有异常情况时及时进行维修，并将维修情况进行如实记录，要求记录相应台账，确认检修结果，确保设备正常运转。

8.4、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情况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收集清运处置；沉淀池沉泥、粉尘回用于生产；边角料、焊渣厂家回收利用；废混凝土送往指定建筑垃圾填埋场妥善处理；废机油收集到危废间，交给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8.5、绿化情况

项目自建厂房，环评设计绿化2580平方米，项目按照要求种植了一定的树木和草坪，起到了一定的美化，降噪，降尘的作用。

8.6、环评及批复落实情况

环评及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废水：该项目营运期生产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在市政管网未接通前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灌，接通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县城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项目雨水经过雨水管道排入市政雨水管道中，项目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息烽县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绿源污水处理站，生产废水经过沉淀后回用，剩余排入市政管道。经检测，项目污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废气：水泥筒仓顶均安装滤芯除尘器，粉尘处理后达《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标准后直接排放;搅拌机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排入布袋除尘器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天然气蒸汽锅炉设置 10m 高排气筒直接排放，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标准；堆棚和上料区设置喷淋系统，减少无组织粉尘排放，确保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	项目主要废气为生产产生的粉尘和锅炉烟气，粉尘主要为搅拌机产生的粉尘、水泥仓呼吸口产生的粉尘、物料堆棚和场地产生的无组织粉尘，搅拌机产生的粉尘经过密闭空间，通风口安装布袋除尘，使粉尘自由落下，水泥仓产生的粉尘由筒仓除尘器处理后自由降落，出气口采用纱布封口，然后废气无组织排放（按照环评和批复要求，应对项目水泥筒仓和搅拌机废气进行有组织排放监测，但由于安装管道存在安全隐患，不安装管道不具备开口条件，项目安装了除尘装置，且生产区域有一定的遮棚，废气对外环境影响较小，故不对项目有组织进行监测），厂区无组织粉尘通过加强地面清洁，进出车辆减速慢行等措施可有效减少产生量，锅炉采用清洁能源天然气作为燃料，烟气经烟囱排放。经监测，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限值，锅炉烟气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燃气标准限值。
噪声：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垫，设置围墙隔声，再经距离衰减后达标排放，严禁对周围声环境造成影响。	本项目主要噪声为搅拌楼、卷筒机、试压机、风机和泵等设备噪声，项目通过基础安装减振措施，采用隔声墙，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等方法，有效减少了噪声源产生的噪声。经监测，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排放限值要求，噪声对周围环境几乎没有影响。
固体废物：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弃边角料外售；除尘器粉尘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废弃混凝土等回用；生活垃圾收集后送环卫部门指定的垃圾收集点进行规范化处置。 危险废物：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统一收集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并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规范化处置。	本项目的固废主要为员工的生活垃圾、边角料、焊渣、废混凝土、粉尘、沉淀池沉泥、废机油等。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收集清运处置；沉淀池沉泥、粉尘回用于生产；边角料、焊渣厂家回收利用；废混凝土送往指定建筑垃圾填埋场妥善处理；废机油收集到危废间，交给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表九、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9.1、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水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项目雨水经过雨水管道排入市政雨水管道中，项目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息烽县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绿源污水处理站，生产废水经过沉淀后回用，剩余排入市政管道。经检测，项目污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2）废气

项目主要废气为生产产生的粉尘和锅炉烟气，粉尘主要为搅拌机产生的粉尘、水泥仓呼吸口产生的粉尘、物料堆棚和场地产生的无组织粉尘，搅拌机产生的粉尘经过密闭空间，通风口安装布袋除尘，使粉尘自由落下，水泥仓产生的粉尘由筒仓除尘器处理后自由降落，出气口采用纱布封口，然后废气无组织排放（按照环评和批复要求，应对项目水泥筒仓和搅拌机废气进行有组织排放监测，但由于安装管道存在安全隐患，不安装管道不具备开口条件，项目安装了除尘装置，且生产区域有一定的遮棚，废气对外环境影响较小，故不对项目有组织进行监测）。经监测，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限值，锅炉烟气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燃气标准限值。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为搅拌楼、卷筒机、试压机、风机和泵等设备噪声，项目通过基础安装减振措施，采用隔声墙，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等方法，有效减少了噪声源产生的噪声。。经监测，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排放限值要求，噪声对周围环境几乎没有影响。

（4）固废

本项目的固废主要为员工的生活垃圾、边角料、焊渣、废混凝土、粉尘、沉淀池沉泥、废机油等。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收集清运处置；沉淀池沉泥、粉尘回用于生产；边角料、焊渣厂家回收利用；废混凝土送往指定建筑垃圾填埋场妥善处理；废机油收集到危废间，交给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5）污染物排放总量：本项目未对污染物排放总量进行控制。

9.2、建议

（1）项目后期应加强对各项环保设备的定期检查和维护。

（2）加强对沉淀池的检查和维护，防治污水泄漏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

（3）项目应做后期的安全事故演练，确保在发生突发事件的时候能及时处理。

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PCCP 管道制造项目在主体工程立项、设计、施工和试生产过程中，依据国家有关环保政策要求，环保设施执行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和同时运行的“三同时”制度，目前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状况正常。现企业满足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企业自行组织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表十、附件

危废暂存间
责任人：
危险废物

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

锅炉房安全警示牌
危险点分析
1、炉胆、气泡及各承压部件爆炸。
2、蒸汽、水等管道爆裂。
3、蒸汽、水、压缩空气等泄露。
4、对人体造成烫伤、机械伤害。
锅炉重地
禁止烟火
注意安全
火警电话:119 急救电话:120 责任人

现场照片

编号：息环审表〔2018〕26号

审批意见：

根据《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PCCP 管道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结论与建议，同意本项目实施。该项目建设地点为息烽县西山镇金星村金竹坪，总投资 6000 万元，建设一条年产 23kmPCCP 型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生产线。该项目在建设及运行中须按《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予以全部落实。特提出如下意见：

1、**废水**：该项目营运期生产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在市政管网未接通前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农灌，接通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县城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水泥筒仓顶均安装滤芯除尘器，粉尘处理后达《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标准后直接排放；搅拌机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排入布袋除尘器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天然气蒸汽锅炉设置 10m 高排气筒直接排放，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标准；堆棚和上料区设置喷淋系统，减少无组织粉尘排放，确保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

3、**噪声**：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垫，设置围墙隔声，再经距离衰减后达标排放，严禁对周围声环境造成影响。

4、**固体废物**：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弃边角料外售；除尘器粉尘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废弃混凝土等回用；生活垃圾收集后送环卫部门指定的垃圾收集点进行规范化处置。

5、**危险废物**：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统一收集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并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规范化处置。

6、厂区管理机构应加强管理，完善各种规章制度，并按期对各类环保设备和设施进行检修，并作好记录及台账。

7、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防治污染的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步完成，项目建成后及时按规定程序完成竣工环保验收备案。

公章

经办人：张雅　　审核：　　审批：

2018 年 9 月 17 日

环评批复

竣工验收委托书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有关规定，我单位已按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及息环审表[2018]26号批复要求落实污染防治工作。现委托贵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工作。

委托单位(盖章)：

2019年 3月 7日

委托书

CTT-JS-BG-430

监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记录表

任务单号：

日期：2019年3月8日

企业名称（公章）	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息烽县西山镇宝里村金竹坪	
法人代表	全仕权	联系人	宫光超	联系电话	13674302537
行业类别	输水管制造	建厂时间		2017年11月10日	
年平均生产时间	8个月	每天生产时间		8小时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监测期间运行情况	运行负荷（%）
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	27Km/年	900m	93.9

废气					
设备名称	1台自动燃气卧式蒸汽锅炉		设备型号规格	WNS2-1.25-Y/Q	
净化设施名称			设备型号规格		
启用时间	2018.6.31	监测期间运行情况	正常	排气筒高度（米）	30m
正常生产燃料耗量	1 吨/小时		监测期间燃料耗量	吨/小时	
引风量	立方米/小时		鼓风量	立方米/天	

废水			
处理设备名称		台（套）数	
设计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实际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新鲜用水量	吨/年	实际废水年排放量	吨/年
重复用水量	吨/天	监测期间废水排放量	吨/天
排往何处（水体名称）			

主要噪声源

设备名称	型号	功率	运行情况	
			开（台）	停（台）
风动振动器	SPV2500		2	
备注				

审核人：　　共　页　第　页

CTT-JS-BG-430

监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记录表

任务单号：　　日期：2018年3月8日

企业名称（公章）	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息烽县西山镇金星村金竹坪	
法人代表	金仕文	联系人	高永毅	联系电话	13674302537
行业类别	结构管制造		建厂时间	2017年11月10日	
年平均生产时间	8个月		每天生产时间	8小时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监测期间运行情况	运行负荷（%）	
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	29Km/年		900m	93.9	

废气					
设备名称	全自动燃气卧式蒸汽锅炉		设备型号规格	WNS2-1.25-Y/Q	
净化设施名称			设备型号规格		
启用时间	2018.10.30	监测期间运行情况	正常	排气筒高度(米)	30m
正常生产燃料耗量	吨/小时		监测期间燃料耗量	吨/小时	
引风量	立方米/小时		鼓风量	立方米/天	

废水			
处理设备名称		台（套）数	
设计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实际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新鲜用水量	吨/年	实际废水年排放量	吨/年
重复用水量	吨/天	监测期间废水排放量	吨/天
排往何处（水体名称）			

主要噪声源				
设备名称	型号	功率	运行情况	
			开（台）	停（台）
风动振动器	SPV2500		2	
备注				

工况表

情况说明

我公司（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由于搅拌站用散装水泥由绞龙直接输送至水泥计量料仓，计量料仓顶部有一处排气孔，此排气孔采用布袋除尘方式与外界隔离，防止粉尘进入外界空气中，过滤的粉尘直接落入计量料仓回收使用，颗粒物不外排，故不安装排气筒。

特此说明 ！

贵州西南装备有限公司

情况说明

委托处置协议书

甲方：贵州西南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贵阳市息烽县西山镇余庆工业园区

乙方:贵州天时佳利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息烽县小寨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及其他环境保护、安全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在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处置危险废物，不得擅自倾倒、堆放，由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行政主管部门指定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为处置，将危险废物提供或者委托给无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从事经营活动的，处以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还可由发证机关吊销经营许可证,造成重大环境污染事故，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法律条款之规定，甲方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核实的废矿物油数量委托乙方进行处置，不可随意排放、弃置或者转移。为加强对废矿物油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处理，处置的集中统一管理，甲乙双方按照国家环保要求，经洽谈，乙方作为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专业企业，受甲方委托，负责处理甲方产生的废矿物油，为确保双方合法利益，维护正常合作，甲乙双方本着互惠，自愿，平等的原则，签订以下废矿物油处置合同，由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1、甲方委托乙方指导管理代处置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危险废物---废矿物油(HW08)，并按国家有关规定收集、存贮好这些废矿物油。甲方提供废矿物油样品交乙方化验，乙方封样保存。甲方保证按照样品提供废矿物油给乙方，提供的废矿物油必须在合同范围内，否则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

2、合同双方商定各类废矿物油处置价格如下：

（1）名称 废机油，处置价格 2700 元/吨。(不含渣、水及包装物)

3、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废矿物油的转移运输，在转移过程中甲方有权对现场的安全、环保方面进行监督，乙方应听从甲方的现场指挥。转移运输过程中的安全问题及所发生的安全事故和环境污染事故由乙方负责。

4、甲方应如实告之乙方废矿物油的性质和产生工艺。对产生的废矿物油应按废矿物油的性质选择合适的容器进行分类包装，以免造成不必要的污染和损失。

5、废矿物油交付给乙方转移之前的风险由甲方承担，乙方从甲方转移后的风险由乙方承担。甲方不得将非废矿物油混入废矿物油中贮存。

6、签订处置合同后发生转运时，甲方应按国家环保部门规定如实填写《贵州省危险废物交换、转移申请表》及《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7、乙方在转移运输和处置甲方交纳的废矿物油时，应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要

1

求。一旦造成危害，乙方承担责任。

8、乙方在收到甲方废矿物油处置通知后，次日即安排工作人员上门回收废油或在正常的工作时间（9:00—17:30）内乙方可上门按废油的实际数量进行回收。

9、本合同生效后，甲方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废矿物油必须全部交予乙方处置，协议期内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所产生的废矿物油将部分或全部自行处理或者转移给乙方以外单位或个人代处置。如发现有上述情况发生，乙方将根据实际处置情况上报有关部门，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均由甲方承担。

10、产废单位要转运废矿物油时需提前 3 天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到转移地环保局及接收地环保局办理相关转运手续。

11、乙方在转运前需将回收油款打入甲方指定帐户。

12、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自签订之日起，至 2020 年 5 月 30 日止。

13、行政管理：

贵州省环保厅监督电话：0851-85577965

贵州天时佳利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0851－87721180 17385109585

14、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

甲方代表：

联系电话：

乙方（签章）：贵州天时佳利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代表：

联系电话：

经办人：李智

联系电话：~~[illegible]~~ 13985588086

本合同签订日期：2019 年 5 月 30 日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22356384738 6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贵州天时佳利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黄开万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沾油包装物含（废油沾油棉袜、废沾油白土、废擦油棉布、机油滤清器）加工及销售；废机油、废旧家电、脱模剂、各种润滑油销售；油库清洗；货物运输。

注册资本　2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年08月27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贵州省贵阳市息烽县小寨坝南山煤矿

登记机关

2019 年 3 月 21 日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编号：GZ52057

法人名称：贵州天时佳利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开万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息烽县小寨坝南山煤矿

经营设施地址：贵州省贵阳市息烽县小寨坝南山煤矿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及经营规模：

核准经营类别：HW08废矿物油(251-001-08、251-005-08、900-199-08、900-200-08、900-201-08、900-203-08、900-204-08、900-214-08、900-217-08、900-218-08、900-249-08)。

核准经营规模：5000吨/年。

核准经营方式：收集、贮存、综合利用

有效期限：自 2017年9月27日 至 2022年9月6日

说　明

1.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法律文件。

2.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许可证正本应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

3.禁止涂改、变造、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吊销或注销外，任何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或者吊销。

4.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5.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增加危险废物类别、新、改、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的，经营危险废物超出批准经营规模20%以上的，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6.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应当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30个工作日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7.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终止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应当对经营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并对未处置的危险废物作出妥善处理，并在20个工作日内向发证机关申请注销。

8.转移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发证机关：贵州省环境保护厅

发证日期：2017 年 9 月 27 日

初次发证日期：2017 年 9 月 7 日

危废处置协议和资质

中[检]201811104

第 1 页 共 8 页

中测检测
Centre Testing Technology

MA
182412341061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Report No	中[检]201811104
项目名称 Name	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PCCP 管道制造项目
委托单位 Client	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编 制 Compiled By	周丁	签 发 Approved By	董俊
审 核 Inspected By	周建威	签发人职位 Post	质量负责人
检测日期 Test Date	2019.3.8－2019.3.15	签发日期 Approved Date	2019.6.3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说　　明

1、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CMA 章无效。

2、 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名无效，报告自行涂改或删减无效。

3、 部分复制本报告无效，全部复制本报告需重新加盖检测专用章。

4、 检测方仅对送检样品或自采样品检测结果负责，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仅供参考。

5、 报告未经检测单位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

6、 报告只对委托方负责，需提供给第三方使用，请与委托方联系。

7、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后 15 日内向本检测单位提出，逾期不受理。

8、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外，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

地　　址：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产业园区标准化厂房（原宝龙型材）第四层

邮　　编：561000

电　　话：0851-33225108

传　　真：0851-33223301

网　　址：www.ctt-sino.com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 测 结 果

一、检（监）测方案

1、检测因子、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信息一览表见下表一和表二

表一 检测因子一览表

样品类别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检测频次
水和废水	生活污水	W1-化粪池排口	pH、粪大肠菌群、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悬浮物	连续 2 天 每天采样 3 次
空气和废气	无组织废气	F1-项目东侧 1#监测点	总悬浮颗粒物	连续 2 天 每天采样 3 次
		F2-项目南侧 2#监测点		
		F3-项目西侧 3#监测点		
		F4-项目北侧 4#监测点		
	有组织废气	F5-锅炉废气排口	烟尘、氮氧化物、二氧化硫	连续 2 天 每天采样 3 次
声环境	噪声	N1-厂界东侧外 1m	厂界噪声	连续监测 2 天，昼间、夜间各 1 次
		N2-厂界南侧外 1m		
		N3-厂界西侧外 1m		
		N4-厂界北侧外 1m		

表二 检测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型号及编号	最低检出限
水和废水	pH（无量纲）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便携式 PH 计法)	笔式酸度计（pH-100/XC-2602）	0.01pH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ATY224/FX-0201)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酸式滴定管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计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VIS-7220N/FX-1702)	0.025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_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LRH-250F/FX-3502)	0.5mg/L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和滤膜法（试行）HJ/T 347-2007（多管发酵法）	生化培养箱 (LRH-250F/FX-3501)	——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测油仪 (MH-6/FX-0101)	0.06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可见分光光度计（VIS-7220N/FX-1701）	0.05mg/L
空气和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万分之一分析天平 (ATY224/FX-0201)	0.001mg/m³
	烟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万分之一分析天平 (ATY224 FX-0201)	0.001mg/m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分解法 HJ 57-2017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3012H/XC-2401）	——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30121H/XC-2401）	——
声环境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AWA6228/XC-0304）	——

二、样品状态、数量等信息

表三 样品信息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置	采样日期	样品数量	样品保存及状态
水和废水	生活污水	W1-化粪池排口	2019.03.07 至 2019.03.08	12 瓶 1000mL、12 瓶 500mL、24 瓶 250mL	样品密封完好 记录信息完整
空气和废气	无组织废气	F1-项目东侧 1#监测点	2019.03.07 至 2019.03.08	8 张滤膜	样品密封完好 记录信息完整
		F2-项目南侧 2#监测点		8 张滤膜	样品密封完好 记录信息完整
		F3-项目西侧 3#监测点		8 张滤膜	样品密封完好 记录信息完整
		F4-项目北侧 4#监测点		8 张滤膜	样品密封完好 记录信息完整
	有组织废气	F5-锅炉废气排口	2019.03.07 至 2019.03.08	8 个滤筒	样品密封完好 记录信息完整
声环境	噪声	N1-厂界东外 1m	2019.03.07 至 2019.03.08	0 份	记录信息完整
		N2-厂界南外 1m		0 份	记录信息完整
		N3-厂界西外 1m		0 份	记录信息完整
		N4-厂界北外 1m		0 份	记录信息完整

三、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措施

按照国家标准按照《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水质采样 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HJ 493-2009)、《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等中规定，对检测的全过程进行质量保证和控制。

1、参加检测的技术人员，均持有上岗证书。

2、检测仪器设备经国家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3、现场检测及样品的采集、保存、运输、分析等过程均按国家规定的标准、技术规范进行。

4、检测仪器在使用前进行校准，校准结果符合要求。

5、现场携带全程序空白样、采集平行样，实验室分析采取空白样、明码平行样、质控样品测定等措施对检测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

6、检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四、检（监）测数据

4.1、废气检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一）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标准及达标情况	
		F1-项目东侧 1#监测点			F2-项目南侧 2#监测点			F3-项目西侧 3#监测点			F4-项目北侧 4#监测点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2019.03.07			2019.03.07			2019.03.07			2019.03.07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表 2 无组织	达标情况
颗粒物（mg/m³）		0.084	0.117	0.067	0.100	0.134	0.083	0.150	0.200	0.134	0.167	0.200	0.184	1.0	达标
天气参数	温度（℃）	9.8	12.1	10.9	10.0	12.0	11.0	9.9	12.2	10.8	9.9	12.1	10.8	—	—
	气压（kPa）	90.66	90.32	90.57	90.64	90.33	90.56	90.65	90.30	90.58	90.65	90.33	90.59	—	—
	风速（m/s）	1.9	1.7	1.8	1.9	1.5	1.7	2.0	1.8	1.9	1.8	1.9	2.1	—	—
	风向（°）	99.5	87.5	100.7	152.3	122.5	183.2	123.4	111.3	125.7	155.3	147.5	163.2	—	—
备 注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二）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标准及达标情况	
		F1-项目东侧 1#监测点			F2-项目南侧 2#监测点			F3-项目西侧 3#监测点			F4-项目北侧 4#监测点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2019.03.08			2019.03.08			2019.03.08			2019.03.08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表 2 无组织	达标情况
颗粒物（mg/m³）		0.117	0.100	0.134	0.084	0.067	0.100	0.200	0.134	0.167	0.150	0.117	0.134	1.0	达标
天气参数	温度（℃）	10.4	13.0	11.4	10.3	12.9	11.3	10.4	13.1	11.4	10.5	13.0	11.5	—	—
	气压（kPa）	90.60	90.21	90.45	90.62	90.23	90.46	90.61	90.20	90.44	90.59	90.21	90.43	—	—
	风速（m/s）	1.7	1.8	1.9	1.8	1.9	1.8	1.9	1.8	2.0	1.9	1.9	1.8	—	—
	风向（°）	113.4	121.5	100.5	165.7	183.2	176.3	132.5	177.5	143.7	177.5	200.1	183.5	—	—
备 注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 采样日期 / 监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标准及达标情况	
		F5-锅炉废气排口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标准限值	
		2019.03.07			2019.03.08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表 2 燃气标准	是否达标
含氧量（%）		4.0	4.0	4.0	3.8	3.8	3.8	—	—
平均湿度（%）		7.7	7.7	7.7	7.9	7.9	7.9	—	—
平均烟温（℃）		56.1	56.1	56.1	56.6	56.6	56.6	—	—
烟气流速（m/s）		1579	1556	1578	1533	1559	1594	—	—
标杆流量（m^3/h）		1076	1060	1075	1040	1058	1081	—	—
烟尘	实测浓度（mg/m^3）	8.50	10.3	8.49	8.64	12.2	10.1	—	—
	折算浓度（mg/m^3）	8.75	10.6	8.74	8.79	12.4	1.03	20	达标
含氧量（%）		3.7	3.9	4.0	4.0	4.3	3.8	—	—
平均湿度（%）		7.7	7.7	7.7	7.9	7.9	7.9	—	—
平均烟温（℃）		55.8	55.8	55.8	55.8	55.8	55.8	—	—
烟气流速（m/s）		1609	1609	1609	1544	1544	1544	—	—
标杆流量（m^3/h）		1154	1154	1154	1053	1053	1053	—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mg/m^3）	ND	ND	ND	ND	ND	ND	—	—
	折算浓度（mg/m^3）	/	/	/	/	/	/	500	达标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mg/m^3）	108	107	106	93	103	105	—	—
	折算浓度（mg/m^3）	109	110	109	96	108	107	200	达标
截面积（m^2）		0.0707						—	
排气筒高度（m）		30						—	
备注		“ND”表示检出结果低于仪器最低检测限值；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4.2、废水检测结果

生活污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标准及达标情况	
	W1-化粪池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mg/L）	
	2019.03.07			2019.03.08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表 4 三级	是否达标
pH（无量纲）	7.25	7.31	7.23	7.31	7.32	7.35	6-9	达标
悬浮物（mg/L）	15	15	14	13	16	17	4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mg/L）	30	25	26	29	31	27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10.8	10.3	15.8	11.8	11.3	9.8	300	达标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mg/L）	0.05	0.06	0.06	0.05	0.05	0.06	20	达标
动植物油（mg/L）	0.08	0.08	0.09	0.08	0.07	0.08	100	达标
粪大肠菌群（MPN/L）	24000	35000	28000	28000	35000	22000	——	——
氨氮（mg/L）	5.15	4.82	4.75	5.18	4.75	4.88	——	——
备 注	1.采样方式：瞬时采样。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4.3、噪声检测结果

声环境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环境条件	2019.03.07		晴 监测期间昼间最大风速 1.9m/s，夜间最大风速 2.0m/s						
	2019.03.08		晴 监测期间昼间最大风速 1.8m/s，夜间最大风速 1.9m/s						
检测点编号及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L_{eq}[dB（A）]				参考标准及达标情况		
			2019.03.07		2019.03.08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 类标准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N1-厂界东侧外 1m	机械噪声	环境噪声	59.2	42.9	59.3	43.4	60	50	达标
N2-厂界南侧外 1m	机械噪声	环境噪声	58.3	43.3	58.2	43.1	60	50	达标
N3-厂界西侧外 1m	机械噪声	环境噪声	54.2	44.2	54.2	44.4	60	50	达标
N4-厂界北侧外 1m	机械噪声	环境噪声	54.1	43.4	52.9	43.4	60	50	达标
备注	1、采样时间段为昼间（06:00-22:00），夜间（22:00-06:00）； 2、声级计在测定前后都进行了校准。								

现场点位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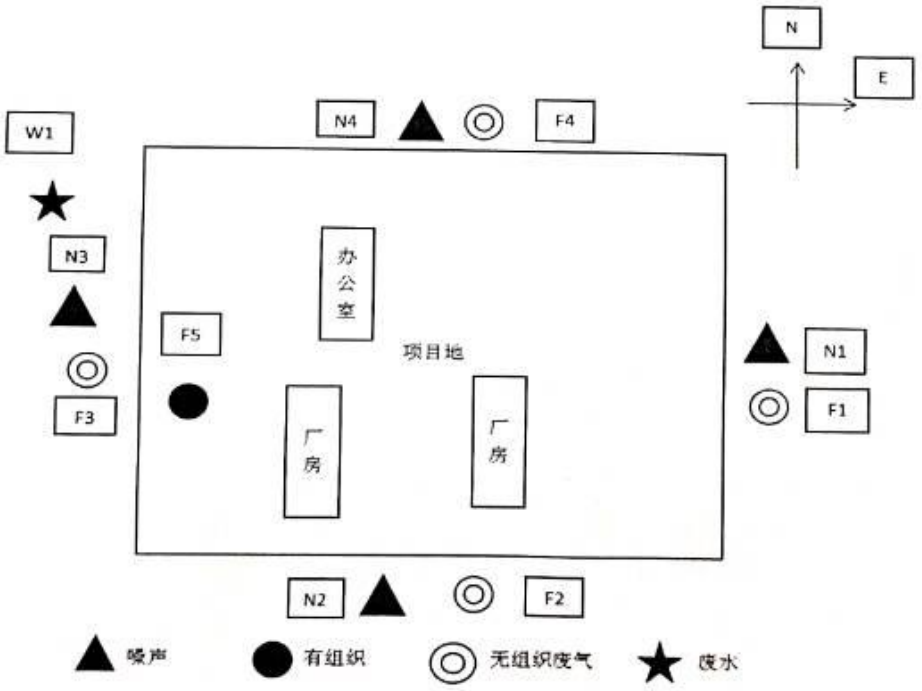

报告结束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PCCP 管道制造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贵州省贵阳市息烽县西山镇金星村金竹坪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		建设性质		新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		
	设计生产能力	23km/年		实际生产能力		900m/天		环评单位		贵州省化工研究院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息烽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息环审表〔2018〕第 2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大于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6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97.71		所占比例（%）		1.63		
	实际总投资	36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77.71		所占比例（%）		2.16		
	废水治理（万元）	6	废气治理（万元）	25	噪声治理（万元）	4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71	绿化及生态（万元）	2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	
运营单位		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监测时间	2019.03.07　2019.03.08	

污染物排放与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222	/	222	/	/	222	/	/	+222
	二氧化硫	/	/	500	/	/	/	/	/	/	/	/	/
	烟尘	/	12.4	20	0.0275	/	0.0275	/	/	0.0275	/	/	+0.0275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110	200	0.2442	/	0.2442	/	/	0.2442	/	/	+0.2442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环保竣工验收专家意见及签到

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PCCP 管道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6 月 22 日，“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PCCP 管道制造项目”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组，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现场踏勘情况，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建设内容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PCCP 管道制造项目位于贵州省贵阳市息烽县西山镇金星村金竹坪，属于新建项目。项目自建厂房，占地面积 42579.69m^2，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钢筒车间、生产加工区及砂石堆棚、锅炉房、试验修补区、废水沉淀池等，以及新建 900mPCCP/天生产线一条及其附属设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贵州省化工研究院于 2018 年 8 月编制完成了《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PCCP 管道制造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9 月息烽县环境保护局以息环审表〔2018〕第 26 号对《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PCCP 管道制造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作出审批意见。项目验收监测单位为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三）投资情况

项目设计投资 6000 万元，其中环保设计投资 97.71 万元，实际总投资 3600 万元，其中环保实际投资 77.71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2.16%。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PCCP 管道制造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与《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PCCP 管道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所确定的相关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现场踏勘未发现工程较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项目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息烽县市政污水管网，生产废水经过沉淀后部分排入市政管道。

（2）废气

项目主要废气为生产产生的粉尘和锅炉烟气，粉尘主要为搅拌机产生的粉尘、水泥仓呼吸口产生的粉尘、物料堆棚和场地产生的无组织粉尘，搅拌机产生的粉尘经过密闭空间，通风口安装布袋除尘，使粉尘自由落下，水泥仓产生的粉尘由仓顶除尘器处

理后外排。锅炉采用清洁能源天然气作为燃料，燃烧后直接排放。

（3）噪声

该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机械设备维护保养和厂区绿化减弱噪声的影响。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PCCP 管道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项目雨水经过雨水管道排入市政雨水管道中，项目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息烽县市政污水管网，生产废水经过沉淀后排入市政管道。经检测，项目污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限值，锅炉烟气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燃气标准限值。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点位监测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专家组认为：项目验收相关资料基本齐备，基本满足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其中，验收监测报告编制依据较充分，调查目的、范围、标准等基本适当，对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文件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逐项分析了落实情况和实施效果，如实调查了项目环境影响现状，报告书内容思路清晰、调查内容全面，满足相关技术规范要求，修改后可作为本次验收的主要依据。对验收监测报告修改提出如下意见：

1. 进一步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中的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对文本中文字错漏进行修正，按规范编写验收监测结论。

2. 核实并修改排放方式等相关图件。

3. 核实锅炉废气排口监测数据。

4. 补充说明仓顶除尘器未开展监测原因。

5. 核实污水去向。

六、后续要求

项目正式投运后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正式投运后，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现行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标准、政策等开展环境保护工作，并完善制度上墙及责任到人制度。

二是认真落实环境保护的相关对策措施，明确项目内部环境保护机构，加强环保设施日常运行维护工作，确保环保设施持续

有效地发挥作用。

三是加强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做好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理、处置工作。每年开展一次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四是完善环保设施运行相关记录及管理台账，完善相关联单制度。

五是按规范建设和管理危废暂存间，做好防渗处理。

2019 年 06 月 22 日

共 6 页 第 5页

专家组成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备注
1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2	[illegible]	[illegible]	高工	15185012816	
3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13385536373	

共 6 页　第 6页

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PCCP 管道制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illegible]	贵州[illegible]监测站	研究员	13985201815
[illegible]	贵阳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2	15185012816
[illegible]	贵州大学	[illegible]	13385536373
[illegible]	贵州西南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5826200040
周丁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编制人	15121250532